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家在香港註冊成立之上市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提供企業管理服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詳情載於附註15。

2. 採納標準會計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數項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增及經修訂標準會計準則（「標準會計準則」）。採納該等標準會計準則為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帶來若干變動。經修訂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此外，新增及經修訂之標準會計準則亦帶來額外及經修訂之披露規定，而該等披露規定亦已於此等財務報表中被採納。為求達致一致之呈列基準，上年度之比較數額及披露事項已經予以重列。

採納該等新增及經修訂之標準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變動，而導致影響現時或過往任何期間所申報之款額。

3. 主要會計準則

財務報表乃按成本慣例及香港一般認可之會計基準編製，並就證券投資之重估作出修訂。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如下：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於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業績在列入綜合收益表時，分別自其收購生效日期起計或結算至其出售生效日期（如適用）止。

本集團內部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綜合賬目時互相對銷。

商譽

綜合時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於收購日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可確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乃按其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撥充資本及攤銷。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準則(續)

商譽(續)

收購未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商譽乃計入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面值中。收購綜合附屬公司時產生之商譽乃另行列於資產負債表中。

於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時，未經攤銷之應佔商譽乃計入出售時之溢利或虧損。

收入確認

出售貨物之收入均於付貨及擁有權完成轉讓後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後確認。

保證回報按時間基準累計，並於到期及可合理確定得以收回時確認。

利息收入乃根據結存之本金及適用利率按時間基準累計。

投資之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之權利確立後確認。

經營租約之租金收入按有關租約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折舊、攤銷及累計耗蝕虧損列賬。租約土地之成本乃於租約期內以直線法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於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如下年率在估計可用年期內提撥折舊準備，藉以撇銷其成本：

樓宇	2%
廠房及機器	5%—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20%—33%
汽車	20%

倘資產出售或棄置，所產生之盈虧乃按資產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之差額釐定，並計入收益表內。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準則(續)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已按成本減去已確認之耗蝕虧損載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綜合收益表乃計入本集團於本年度應佔其聯營公司之收購後業績。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聯營公司權益乃按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另加於收購時支付而尚未攤銷至收入之商譽減任何已確認耗蝕虧損列賬。

聯營公司之業績乃由本公司以年內已收取及應收之股息為基準計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列賬，並因任何已確認虧損而減少。

共同控制實體

任何涉及成立合營各方均擁有權益之獨立實體之合營企業安排均稱為共同控制實體。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乃按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資產淨值，以及於收購時所支付而仍未攤銷至收入之商譽，減任何已確認之耗蝕虧損而列入綜合資產負債表。本集團分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收購後業績乃列入綜合收入表。

本公司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乃按成本列賬，並因任何已確認之耗蝕虧損而減少。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乃由本公司根據已收及應收之股息為基準計算。

投資

保證收入投資乃列賬為投資當投資回報乃屬固定。該等投資初步按成本值減已確認攤銷及耗損列賬。倘若該等投資之估計可追回款額降低於其賬面值，其賬面值將撇減至可追回款額。

證券投資乃按交易日基準確認，並且初步以按成本值釐定。

持有至到期之債務債券以外之投資歸類為投資證券及其他投資。

就持作明確長遠策略目的之投資證券乃於其後申報日期按成本值(經減除暫時性質以外之任何耗蝕虧損)而釐定。

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價值以及年內溢利淨額或虧損所涉及之未變現盈虧釐定。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準則(續)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值列賬。成本乃按加權平均方法計算。

稅項

稅項支出乃按本年度之業績計算，並就毋須課稅或不獲扣稅之項目作出調整。若干收支項目在報稅時所確認之會計期間，與其在財務報表內確認之會計期間有所不同，因而產生時間差距。時間差距所帶來之稅務影響以負債法計算，並在假設某負債或資產將於可見未來出現之情況下，在財務報表內入賬作為遞延稅項。

外幣

以港元以外之貨幣結算之交易均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初步記賬。以該貨幣結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滙兌盈虧均撥入本年度溢利或虧損淨額。

在綜合賬目時，本集團之海外營運之資產及負債乃按結算日之現行匯率換算。收支項目乃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滙兌差額(如有)乃重新歸類為資本，並轉撥至本集團之換算儲備。有關滙兌差額乃於出售業務期間確認為收入或開支。

經營租約

經營租約之應付租金於有關租約期內以直線法自收益表扣除。

耗蝕

於各結算日，本集團均會審閱其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釐定該等資產是否出現耗蝕減值。倘預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之賬面值將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耗蝕虧損乃即時確認為開支。

倘耗蝕虧損於其後逆轉，資產之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調整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惟所增加之賬面金額不得超過假設於過往年度資產並無確認耗蝕虧損所釐定之賬面值。耗蝕虧損之逆轉乃即時確認為收入。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於收益表中之退休福利成本乃指本年度應付之本集團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向外界客戶出售貨品所收取及應收之金額減退貨及折扣、服務收入及本年度保證回報，其分析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互聯網軟件服務	285	1,272
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一家發電廠之回報	374	3,738
來自國內汽車零件業務之投資回報(附註)	—	234
	659	5,244
已終止業務：		
製造及銷售焦炭、煤氣、焦油及粗苯	99,919	99,618
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	26,239	37,260
	126,817	142,122

附註：

由於董事認為不能肯定可否收取本年度之保證回報，故並無於本年度確認任何回報。

5. 業務及地域分部

業務分部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業務現時分為三部分：互聯網軟件服務、發電廠及汽車零件業務。上述部分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部資料之基準。

主要業務如下：

互聯網軟件業務 — 提供互聯網軟件服務

發電廠 — 國內發電廠投資之保證收入

汽車零件業務 — 國內汽車零件業務投資之保證收入

本集團亦從事製造及銷售焦炭、煤氣、焦油及粗苯，以及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之業務。該等業務已於年內出售(見附註1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域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該等業務之分部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零一年

	已終止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焦炭、煤氣、 焦油及粗苯 千港元	汽車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軟件服務 供應商 千港元	發電廠 千港元	汽車零件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公司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99,919	26,239	285	374	—	—	126,817	
業績								
分部收益(虧損)	10,062	2,300	(3,241)	(130)	(10)	—	8,981	
未分配公司開支	—	—	—	—	—	(58,420)	(58,420)	
經營溢利(虧損)	10,062	2,300	(3,241)	(130)	(10)	(58,420)	(49,439)	
財務成本	(4,563)	(567)	—	—	—	(3,507)	(8,637)	
投資收益淨額	110	8	6	—	—	13,678	13,80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	(21,781)	(21,78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 業績	—	—	—	—	—	(1,085)	(1,085)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 收益	—	—	—	—	—	11,618	11,618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	—	—	—	(7,762)	(7,762)	
出售已終止業務 溢利(虧損)	2,685	(13,568)	—	—	—	—	(10,883)	
耗蝕虧損	—	—	—	—	—	(693)	(693)	
除稅前溢利(虧損)	8,294	(11,827)	(3,235)	(130)	(10)	(67,952)	(74,860)	
稅項	(219)	(1,093)	—	—	—	—	(1,312)	
除稅後溢利(虧損)	8,075	(12,920)	(3,235)	(130)	(10)	(67,952)	(76,172)	
少數股東權益	—	(130)	—	—	—	—	(130)	
本年度收益 (虧損)淨額	8,075	(13,050)	(3,235)	(130)	(10)	(67,952)	(76,302)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8,356	1,085	107	—	—	1,521	11,069	
折舊及攤銷	4,227	816	1,635	504	—	19,282	26,464	
撥備								
— 應收貨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	—	692	—	—	—	692	
— 應收前聯營公司 款項	—	—	—	—	—	4,000	4,00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域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一年

資產負債表

	已終止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製造及銷售 焦炭、煤氣、 焦油及粗苯 千港元	汽車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軟件服務 供應商 千港元	發電廠 千港元	汽車零件 業務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	—	368	9,496	—	9,86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4,933
未分配公司資產						195,715
綜合資產總值						280,512
負債						
分部負債	—	—	84	—	—	84
未分配公司負債						39,299
綜合負債總額						39,383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域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零年

	已終止業務		持續經營業務				
	製造及銷售 焦炭、煤氣、 焦油及粗苯 千港元	汽車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 軟件服務 供應商 千港元	發電廠 千港元	汽車零件 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公司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銷售	99,618	37,260	1,272	3,738	234	—	142,122
業績							
分部(虧損)收益	(6,737)	270	(5,483)	(2,388)	(49)	—	(14,387)
未分配公司開支	—	—	—	—	—	(63,745)	(63,745)
經營(虧損)收益	(6,737)	270	(5,483)	(2,388)	(49)	(63,745)	(78,132)
財務成本	(3,454)	(710)	—	—	—	(4,379)	(8,543)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320	29	10	—	—	(3,713)	(3,35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	—	—	—	—	(12,535)	(12,535)
耗蝕虧損	(143,340)	(10,187)	(71,642)	(93,063)	—	(4,000)	(322,232)
除稅前虧損	(153,211)	(10,598)	(77,115)	(95,451)	(49)	(88,372)	(424,796)
稅項	—	(883)	—	—	—	—	(883)
除稅後虧損	(153,211)	(11,481)	(77,115)	(95,451)	(49)	(88,372)	(425,679)
少數股東權益	—	259	—	—	—	—	259
本年度虧損淨額	(153,211)	(11,222)	(77,115)	(95,451)	(49)	(88,372)	(425,420)
其他資料							
資本增加	6,180	681	2,016	—	—	3,996	12,873
折舊及攤銷	13,644	2,425	68	6,407	—	1,855	24,399
撥備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9	1,073	4,673	—	—	—	5,915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718	223	—	—	—	2,742	7,683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	—	—	—	274	274
— 持有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	—	—	—	7,350	7,35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業務及地域分部(續)

業務分部(續)

二零零零年

資產負債表

	製造及銷售 焦炭、煤氣、 焦油及粗苯 千港元	汽車維修及 保養服務 千港元	互聯網軟件 服務供應商 千港元	發電廠 千港元	汽車零件 業務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139,766	43,327	3,624	10,000	—	196,7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7,8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220,507
綜合資產總值						515,080
負債						
分部負債	124,622	15,664	104	—	—	140,390
未分配公司負債						53,684
綜合負債總額						194,074

地域分部

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特別行政區)。

根據資產所處地域劃分之分部資產賬面值與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分析如下：

	分部資產之賬面值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香港	216,289	226,842	1,477	4,416
中國其他地區	57,907	284,426	9,549	8,457
海外	6,316	3,812	43	—
	280,512	515,080	11,069	12,873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虧損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核數師酬金	1,500	1,940
折舊及攤銷：		
— 保證收入投資	504	6,407
—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41	17,992
— 因收購聯營公司而產生之 商譽(納入其他經營開支)	9,282	—
— 因收購共同控制實體而產生之 商譽(納入其他經營開支)	8,237	—
	26,464	24,39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撥備：	1,180	1,305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692	5,915
—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	7,683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	274
— 應收前聯營公司款項	4,000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20,462	42,338

7. 董事及僱員酬金

董事酬金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2,130
	—	2,130
其他酬金(執行董事)：		
薪金及其他福利	7,209	12,846
支付執行董事作離職補償之非合約式款項	—	9,000
退休金福利計劃之供款	36	3,084
	7,245	24,930
	7,245	27,06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及僱員酬金(續)

董事酬金(續)

董事之酬金介乎下列幅度：

	二零零一年 董事人數	二零零零年 董事人數
零至1,000,000港元	10	14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2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12,500,001港元至13,000,000港元	—	1

僱員酬金

年內本集團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本公司兩位董事(二零零零年：四位董事)。餘下三位(二零零零年：一位)最高薪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5,267	778
作為離職補償之合約式款項	—	321
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25	229
	5,292	1,328

僱員之酬金介乎下列幅度：

	二零零一年 僱員人數	二零零零年 僱員人數
1,000,000港元或以下	1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成本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8,637)	(7,846)
貸款安排費用	—	(697)
	(8,637)	(8,543)

9. 投資收益(虧損)淨額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持有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	2,813	(7,350)
出售其他投資收益(虧損)	7,847	(1,626)
利息收入	3,142	5,622
	13,802	(3,354)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虧損)乃參考結算日上市股份之市價計算。

10. 已終止業務

- (a)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六日，本集團出售其於河南小汽車修理有限公司(「河南小汽車」)之80%已發行股本權益予 Amandine Asia Limited，代價為10,000,000港元。河南小汽車乃於中國成立，從事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之業務。於截至出售當日期間，河南小汽車之營業額為26,23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37,260,000港元)，而除稅後溢利則為648,000港元(二零零零年：除稅後虧損11,481,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出售其於彩韻企業有限公司(「彩韻」)之全部股權予 Buildnow Industries Limited，代價為人民幣23,588,000元(約22,045,000港元)。彩韻持有豫港(濟源)焦化有限公司(「豫港焦化」)之全部已發行股本。豫港焦化乃於中國成立，從事製造及銷售焦炭、煤氣、焦油及粗苯之業務。於截至出售當日期間，豫港焦化之營業額為99,919,000港元(二零零零年：99,618,000港元)，而除稅後溢利則為5,39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除稅後虧損153,211,000港元)。

有關出售之其他詳情載於附註32。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耗蝕虧損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已確認耗蝕虧損之有關項目：		
— 證券投資 (附註19)	(693)	(4,000)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27,000)
— 收購附屬公司之商譽	—	(98,169)
— 保證收入投資 (附註18(e))	—	(93,063)
	(693)	(322,232)

12. 稅項

稅項指以現行稅率按應課稅收入計算之中國所得稅。

由於在香港經營之公司兩個年度並無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在財務報表上提撥香港利得稅準備。

本集團之潛在遞延稅項詳情載於附註29。

13.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根據本年度之虧損淨額約76,302,000港元(二零零零年：425,42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2,663,370,147股(二零零零年：加權平均數2,178,479,003股)計算。

由於行使購股權將導致兩個年度每股虧損減少，故並無計算攤薄之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約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廠房及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172,169	83,696	4,325	13,638	273,828
添置	1,508	7,914	1,632	15	11,069
出售	—	(392)	(1,735)	(876)	(3,003)
出售附屬公司	(172,838)	(91,218)	(561)	(7,113)	(271,730)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39	—	3,661	5,664	10,164
折舊、攤銷及耗蝕虧損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101,865	61,809	1,492	6,061	171,227
本年度準備	1,072	3,186	1,898	2,285	8,441
出售時撇銷	—	(8)	(946)	(39)	(993)
出售附屬公司	(102,917)	(64,987)	(390)	(4,553)	(172,847)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	2,054	3,754	5,828
賬面淨值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9	—	1,607	1,910	4,336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304	21,887	2,833	7,577	102,601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a) 本集團租約土地及樓宇之賬面淨值包括：		
位於香港		
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	819	835
位於中國		
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	—	41,564
根據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	—	27,905
	819	70,304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 (b) 於二零零零年，本集團賬面淨值為9,281,000港元之租約土地及樓宇已作抵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予銀行融資之擔保，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5(c)。

	傢俬、 裝置及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2,024	1,348	3,372
添置	75	—	75
出售	(1,735)	—	(1,735)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4	1,348	1,712
折舊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772	873	1,645
本年度準備	385	252	637
於出售時抵銷	(946)	—	(946)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	1,125	1,336
賬面淨值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	223	376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2	475	1,727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投資，按成本	1	35,51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3,543	575,197
	503,544	610,712
有關非上市股份／投資之已確認耗蝕虧損	—	(22,00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之撥備	(313,290)	(371,324)
	190,254	217,388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續)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概無賬項餘額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賬項列作非流動賬項餘額。

概無任何附屬公司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內有任何尚未償還之借貸資本。

於二零零零年，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彩韻之股權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公司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5a。彩韻已於年內出售。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或 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註冊股本/ 股本	本公司持有 之應計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濠達有限公司	香港	20港元	—	100%	證券投資
思源(鄭州)軟件 有限公司(「思源」)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元	—	100%	供應互聯網 軟件服務

上表所列均為董事認為對本年度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或佔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份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將引致本年報過份冗長。

16. 收購投資項目之按金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本集團透過收購中國衛賽特控股公司 Excellent Idea Group Limited (「EIGL」) 之全部股本而支付為數48,000,000港元之款項淨額，作為收購中國衛賽特已發行股本60%之按金。

於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九日，收購事項已經完成，現金代價約為65,504,000港元(包括雜費)。中國衛賽特乃於香港註冊成立，從事投資控股業務。中國衛賽特擁有60%之附屬公司則從事提供電訊服務業務，並於一家在中國從事廣播資訊及數據集成商及供應商之公司擁有35%權益。由於本集團委任中國衛賽特大多數董事會成員之能力有限，故並無綜合中國衛賽特及其附屬公司之賬目，而該等公司被視為共同控制實體。本集團及中國衛賽特之其他股東均有權委任相同數目之董事會董事。中國衛賽特已採用權益會計法計入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內。因收購 EIGL 而產生之商譽為61,779,000港元，而本年度之攤銷則為8,237,000港元，並按五年進行攤銷。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收購投資項目之按金(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本集團已出售其於 EIGL 之全部股權予 Elite Alliance Limited，代價為 68,000,000 港元，經扣除雜費 200,000 港元後，錄得收益 11,618,000 港元。

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37,009	91,118	—	—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	—	—	1
已確認商譽	46,411	—	—	—
減：期內攤銷	(9,282)	—	—	—
商譽，按淨額	37,129	—	—	—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95	7,012	—	274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撥備	—	(274)	—	(274)
	74,933	97,856	—	1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乃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董事認為，概無任何部份金額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因此，該等金額列作非流動金額。

計入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521,000 港元按市場利率計息，無固定還款期及以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市值為 1,376,000 港元之聯營公司證券投資作抵押。餘額則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日，本集團向外界人士收購 Sharpo Holdings Limited (「Sharpo」) 之已發行股本 45%，現金代價約為 46,845,000 港元 (包括雜費)。Sharpo 乃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從事電子商貿顧問、軟件開發、系統集成、網頁設計及軟件銷售業務。

本公司董事已考慮 Sharpo 之業務計劃及未來現金流量，認為有關商譽並無任何耗蝕虧損。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出售其於銳城投資有限公司 (「銳城投資」) 已發行股本之 49% 權益予 Sunny Field Limited，代價為 25,000,000 港元，導致錄得 7,762,000 港元虧損。銳城投資乃於香港註冊成立，從事物業投資業務。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註冊資本／股本	所有 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河南中洲廣電信息 網絡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65,000,000元	49%	於中國河南省 興建、維修、 改良及經營 有線廣播及 電視網絡
Sharpo Holdings Limited (附註37(b))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234,000港元	45%	電子商貿顧問、 軟件開發、 系統集成、 網頁設計及 軟件銷售

下列財務資料摘自河南中洲廣電信息網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收益表		
營業額	6,053	5,130
折舊及攤銷	36,998	15,089
除稅前虧損	41,121	16,075
本集團應佔除稅前虧損	20,149	7,877
資產負債表		
非流動資產	106,725	138,058
流動資產	120,006	95,043
流動負債	151,201	116,447
資產淨值	75,530	116,654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37,009	57,160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保證收入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中國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累積攤銷	124,299 (21,740)	124,299 (21,236)	121,495 (21,178)	121,495 (20,674)
已確認之耗蝕虧損	102,559 (93,063)	103,063 (93,063)	100,317 (90,821)	100,821 (90,821)
	9,496	10,000	9,496	10,000

中國之非上市投資乃指本集團於河南太屋電力有限公司(「太屋」)及開封宏亞機械有限公司(「開封」)之投資。

- (a)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太屋已取得中國有關機構同意，於中國河南省興建及經營一台25,000千瓦發電機組(「該機組」)，產電並向中國河南省濟源市配電，由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四日。該機組之開發及興建乃以承包方式交由河南省濟源電廠(「濟源」)負責，其固定成本為人民幣130,000,000元(約121,495,000港元)。由一九九七年八月十五日開始，該機組之經營及管理已按照太屋與濟源訂立之經營協議(「經營協議」)以承包方式交由濟源負責。本公司董事並不預計於可見未來需要額外投資於該機組。根據經營協議，濟源負責該機組之管理及營運，而濟源可享有經營所產生之一切溢利，並須承擔一切虧損及應付之稅項。濟源將向太屋支付一項保證回報，根據太屋之總投資按年率17%計算。於經營協議屆滿時，該機組將無償交付予濟源。

本集團在太屋之保證回報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融資之擔保，有關詳情載於附註25(a)。

- (b) 於一九九九年，本集團收購開封37.5%權益，該公司在中國河南省製造及銷售汽車零件。本集團就經營及管理開封而與獨立第三者開封宏達撥叉(集團)有限公司(「宏達」)訂立經營協議(「該協議」)，為期十年。本公司董事預料，於可預見未來毋須向開封作出額外投資。根據該協議，宏達負責開封之管理及營運，並享有經營所產生之一切溢利，並須承擔一切虧損及應付之稅項。宏達將於首四年按年向本集團支付保證回報人民幣750,000元，並餘下其後六年按年支付人民幣700,000元。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保證收入投資(續)

- (c) 由於本集團於太屋及開封之資產或管理或營運上概無控制權，並僅被動地分別向濟源及宏達收取收入，本公司董事認為，將投資歸類為保證收入投資，以及分別按營運租約年期二十年及十年以直線法按成本值減攤銷列賬，乃更為恰當。本集團並無進一步投資於太屋及開封之承擔。
- (d) 自二零零零年開始，本集團在收取有關投資太屋及開封所得之保證收益時遇上困難，主要由於中國政府對較小型發電單位之運作作出限制。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至本報告日期期間，本集團收取之款額合共達人民幣4,650,000元(約4,346,000港元)。本集團已透過律師向濟源及宏達發出催繳信件，並考慮作進一步行動，以收取尚未繳清之保證收入。由於董事未能確定能否收回該筆為數人民幣41,050,000元(約38,365,000港元)之保證收入總額，本集團並無將該筆款項於財務報表中列為收益。
- (e) 經考慮太屋在運作上受到限制及未能就有關保證收益安排收取款項，董事認為該等保證收入投資之可收回款項已經減少，而為數93,063,000港元之耗蝕虧損已於二零零零年列入財務報表中，因此，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保證收入投資賬面值已減少至10,000,000港元，即該等投資之銷售估計所得款項。董事認為，為數9,496,000港元之賬面值與該等資產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估計銷售所得款項相若。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證券投資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證券投資：				
非上市海外投資，按成本				
減耗蝕虧損	3,119	3,812	3,119	3,812
於中國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10,000	421	—	—
於香港俱樂部會籍，按成本	220	220	—	—
於中國俱樂部會籍，按成本	630	630	630	630
	13,969	5,083	3,749	4,442
其他投資：				
香港上市之股份，按市值	7,465	23,525	7,465	15,386
非上市可轉換債券， 按公平價值	—	2,908	—	2,908
	7,465	26,433	7,465	18,294
	21,434	31,516	11,214	22,736
為申報而分析之賬面值：				
流動	7,465	26,433	7,465	18,294
非流動	13,969	5,083	3,749	4,442
	21,434	31,516	11,214	22,736

證券投資：

非上市海外投資乃指本集團及本公司一家於美國註冊成立之專門從事主幹細胞庫業務之 StemCyte, Inc. 之 1.66% 權益。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八月支付 1,000,000 美元之代價。董事估計是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為其於現時市場之估計售價淨額。經考慮本公司之現時業務後，董事認為是項證券之可收回金額曾經減少。因此，耗蝕虧損 693,000 港元及 4,000,000 港元已分別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之財務報表內確認。StemCyte Inc. 與本集團、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證券投資(續)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之非上市投資指本集團於 Goldfit Assets Limited (「Goldfit」) 之 19.8% 權益。Goldfit 乃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於中國房地產開發北京有限公司擁有 29.7% 權益，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從物業開發及管理業務。

Goldfit 及中國房地產開發北京有限公司與本集團、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

20.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原料	—	22,512
在製品	—	236
製成品	—	1,118
	—	23,866

為數 5,527,000 港元之原料乃按可變現淨值於二零零零年之賬目中列賬。

2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給予商業客戶平均三十天信貸期。應收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三十天以內	—	23,333	—	2,803
三十一至六十天	—	3,276	—	—
六十一至九十天	—	1,624	—	—
九十天或以上	—	5,157	—	—
應收貨款總額	—	33,390	—	2,803
其他應收款項(附註)	112,335	41,136	21,125	14,524
	112,335	74,526	21,125	17,327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其他應收款項為購買事項所產生之購買代價之尚未償還結餘，有關金額乃因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及一家聯營公司而出現。所有該等尚未償還結餘均須於結算日起計1年內償還，其分類細賬如下：

	本集團 千港元	本公司 千港元
Amandine Asia Limited (附註10(a))	8,000	8,000
Buildnow Industries Limited (附註10(b))	12,803	12,803
Elite Alliance Limited (附註16)	68,000	—
Sunny Field Limited (附註17)	20,000	—
	108,803	20,803
年結日後清償之金額	73,000	8,000

董事認為，預期在收取其餘結餘方面並無任何困難。

所有上述公司均與本集團、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

22. 可退回訂金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Turnmile (Overseas) Limited	12,800	—	—	—
Winston Group Limited	—	5,000	—	5,000
Hetton Investments Limited	—	5,000	—	5,000
New Faith Multi-Media Network Development Limited	—	2,000	—	—
	12,800	12,000	—	10,000

於二零零一年，本集團支付合共12,800,000港元按金予 Turnmile (Overseas) Limited，藉此收購其電訊業務。董事最終決定撤回是項交易，而該筆按金其後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五日或以前退還予本集團。

Turnmile (Overseas) Limited 與本集團、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股東概無關連。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三十天以內	—	9,716	—	—
三十一至六十天	—	5,546	—	—
六十一至九十天	—	887	—	—
九十天或以上	—	16,042	—	—
應付貨款總額	—	32,191	—	—
其他應付款項	4,553	57,168	3,534	5,738
	4,553	89,359	3,534	5,738

2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本集團

該筆結餘乃指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豫港財務有限公司之款項，而有關結餘乃為無抵押及免息，且由於出售豫港焦化而獲本集團清還。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銀行貸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以下為銀行貸款之 屆滿期限：				
一年內	34,830	94,104	34,830	46,440
一年以上但不超逾兩年	—	9,346	—	—
	34,830	103,450	34,830	46,440
減：一年內須償還並列作 流動負債之款項	34,830	94,104	34,830	46,440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9,346	—	—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銀行貸款34,83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46,440,000港元）乃由豫港企業有限公司（「豫港企業」）之附屬公司以無償方式作出擔保。此外，集團於太屋之保證回報已抵押予銀行。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亦由豫港焦化之廠房及設備約61,000,000港元，以及本公司於全資附屬公司彩韻之股權作抵押。

彩韻乃豫港焦化之控股公司。如附註10所列，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出售其於彩韻之股權。

- (b)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28,037,000港元乃由獨立第三方以無償方式作出擔保。
- (c)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15,888,000港元乃由本集團賬面淨值9,281,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 (d) 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9,346,000港元乃由豫港企業之附屬公司以無償方式作出擔保。
- (e) 於二零零零年之其餘銀行貸款並無抵押。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本公司年內之股本變動分析如下：

	股份數目		價值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				
— 年初	6,000,000,000	3,000,000,000	1,200,000	600,000
— 法定普通股股本之增加(附註c)	—	3,000,000,000	—	600,000
— 年終	6,000,000,000	6,000,000,000	1,200,000	1,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每股面值0.2港元普通股				
— 年初	2,663,370,147	1,579,656,000	532,674	315,931
—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	17,850,000	—	3,570
— 配售及認購發行之股份(附註a、d及e)	2,663,370,147	1,597,506,000	532,674	319,501
— 作為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發行之股份(附註b)	—	853,000,000	—	170,600
—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	140,864,147	—	28,173
—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	72,000,000	—	14,400
— 年終	2,663,370,147	2,663,370,147	532,674	532,674

附註：

- (a)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七日實益持有本公司約22.9%已發行股本之本公司大股東 Fulham Associates Limited(「Fulham」)同意以每股0.41港元之售價出售17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予獨立專業投資者。Fulham 亦於同日同意以每股0.41港元認購170,000,000股新股扣除所有配售之成本及開支。該170,000,000股新股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三十一日配發予Fulham。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約68,000,000港元已用於拓展本集團之有線廣播及電視網絡，以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之用。
- (b) 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發行140,864,147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以收購思源之全部權益。本公司股份於發行當日之市場價格為每股0.53港元。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股本 (續)

附註：(續)

- (c)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本公司股東通過增加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藉額外增加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股份，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共600,000,000港元之股份，增加至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共1,200,000,000港元。
- (d) 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三日通過兩項同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二十九日訂立之協議，本公司以現金價每股0.2港元，發行共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予一家由陳志強先生及鍾志成先生於二零零一年五月十五日實益擁有之公司 Chamber Spirit Limited (「CSL」)，以及一家由 China Sciences Industries Limited 實益擁有之公司 Joint Tech Properties Limited (「JTPL」)。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6,000,000港元用作拓展本集團於電訊及高科技領域之業務。根據兩項協議，本公司亦授出購股權予 CSL 及 JTPL，可由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內，以現金認購價每股0.22港元，分別認購另外260,000,000股及140,000,000股新股。CSL及 JTPL 各自有權提名一位人士加入本公司之董事會，惟CSL及 JTPL 須一直擁有本公司不時之已發行股本不少於5%。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一年失效。
- (e)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根據一項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訂立之配售協議，以每股0.26港元另外發行383,000,000股每股面值0.2港元之普通股予獨立第三方。本集團將配股所得款項淨額約97,000,000港元用作收購高科技項目。

所有已發行新股份在各方面均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27. 購股權

- (a) 如附註26(d)所列，本公司授出購股權予 CSL 及 JTPL，可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起一年內，以現金認購價每股0.22港元，分別認購另外260,000,000股及140,000,000股新股。該等購股權已於二零零一年失效。
- (b)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下列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尚未獲行使：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港元
19,500,000	二零零一年一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五日	0.3300
10,000,000	二零零一年二月三日至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	0.3648
5,000,000	二零零一年四月六日至 二零一零年四月五日	0.4968
4,000,000	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	0.3152
9,000,000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0.2784
12,000,000	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至 二零一零年七月三十日	0.2784
<u>59,500,000</u>		

於二零零一年，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商譽 千港元	虧絀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393,154	(16)	(26,527)	(280,883)	85,728
配售及認購發行之股份	58,680	—	—	—	58,68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發行之股份	46,485	—	—	—	46,485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2,080	—	—	—	2,080
發行股份開支	(9,323)	—	—	—	(9,323)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時產生附屬公司商譽之耗蝕虧損	—	—	(71,642)	—	(71,642)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425,420)	(425,420)
<hr/>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491,076	(16)	—	(706,303)	(215,243)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76,302)	(76,302)
<hr/>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1,076	(16)	—	(782,605)	(291,545)

本集團之虧絀包括為數41,00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24,000,000港元)之本集團聯營公司應佔之虧損。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虧絀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393,154	(310,007)	83,147
配售及認購發行之股份	58,680	—	58,680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發行之股份	46,485	—	46,485
行使購股權發行之股份	2,080	—	2,080
發行股份開支	(9,323)	—	(9,323)
本年度虧損淨額	—	(399,254)	(399,254)
<hr/>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491,076	(709,261)	(218,185)
本年度虧損淨額	—	(82,384)	(82,384)
<hr/>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1,076	(791,645)	(300,569)

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之儲備。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潛在遞延稅項

於結算日，潛在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主要組成部份如下：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時差對下列各項造成之稅務影響：		
可供抵銷未來溢利之稅務虧損	11,800	9,729
稅務折舊減免(超出)少於財務報表上扣除之折舊	(30)	10
	11,770	9,739

由於無法肯定將於可預見未來動用稅務利益，故潛在遞延稅項資產並未在財務報表上確認。

本集團於年內未確認遞延稅項款項如下：

	二零零一年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稅務虧損引致	2,071	8,090
折舊減免(超出)少於財務報表上扣除之折舊	(40)	65
	2,031	8,155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除稅前虧損與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對賬表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74,860)	(424,796)
耗蝕虧損	693	322,23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1,781	12,535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1,085	—
未變現其他投資(收益)虧損	(2,813)	7,350
出售共同控制實體之收益	(11,618)	—
出售聯營公司之虧損	7,762	—
出售已終止業務之虧損	10,883	—
利息收入	(3,142)	(5,622)
利息支出	8,637	7,846
攤銷保證收入投資	504	6,407
收購下列公司所產生之商譽攤銷		
— 聯營公司	9,282	—
— 共同控制實體	8,23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8,441	17,9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引致虧損	1,180	1,30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之撥備	—	274
應收前聯營公司款項之撥備	4,000	—
出售其他投資所致(收益)虧損	(7,847)	1,626
存貨增加	(6,804)	(4,134)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減少	—	429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21,856	10,028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14,573	16,59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增加	—	43,511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11,830	13,582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三月收購思源之所有股本權益。是項交易以會計之收購法入賬。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所收購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21
存貨	—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	4,6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	15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	(414)
銀行貸款	—	—
	—	4,693
因收購而產生之開支	—	(1,677)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	—	71,642
	—	74,658
支付方式：		
發行普通股股份	—	74,658
涉及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分析：		
因收購而產生之開支	—	(1,677)
所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	15
涉及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流出淨額	—	(1,662)

於收購日及結算日期間，思源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約1,272,000港元進賬及佔本集團於收購日至結算日期間之虧損約5,473,000港元。

思源於年內對本集團現金流量並無重大貢獻。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出售附屬公司

出售附屬公司之影響概要如下：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出售下列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98,883	—
投資證券	421	—
存貨	30,670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8,938	—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878	—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9,379)	—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175)	—
稅項	(2,139)	—
銀行貸款	(60,748)	—
少數股東權益	(3,421)	—
	42,928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10,883)	—
	32,045	—
支付方式：		
已收現金代價	11,242	—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803	—
	32,045	—
出售下列項目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銀行結餘及現金支出	(30,878)	—
已收現金代價	11,242	—
	(19,636)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年內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 股份溢價 千港元	銀行借貸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	712,655	63,443	4,139
行使購股權時發行股份而籌集現金	16,480	—	—
配售及認購發行之股份	229,280	—	—
發行股份開支	(9,323)	—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發行之股份	74,658	—	—
年內償還銀行貸款	—	(41,013)	—
年內籌措之銀行貸款	—	81,020	—
來自少數股東之墊款	—	—	24
應佔本年度虧損	—	—	(259)
已支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329)
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1,023,750	103,450	3,575
出售附屬公司	—	(60,748)	(3,421)
年內償還銀行貸款	—	(11,610)	—
年內籌措之銀行貸款	—	3,738	—
償還少數股東款項	—	—	(24)
應佔本年度溢利	—	—	130
已支付予少數股東之股息	—	—	(260)
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23,750	34,830	—

34.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根據經營租約於年內在收入中確認 之最低租賃款項	2,926	2,412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經營租約承擔(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就寫字樓及員工宿舍而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付之尚未支付承擔乃於下列期間到期：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經營租約屆滿期如下：		
一年內	3,811	721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188	82
	10,999	803

經營租約款項指本集團就其若干寫字樓及員工宿舍應付之租金。寫字樓之租約乃經商議協定，為期最多三年，而租金則在最多三年之年期內保持不變。員工宿舍之租約乃經商議協定，為期四年，而租金則在四年之年期內保持不變。

35. 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而已訂約 但未在財務報表上列賬之資本開支	347	1,392

於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36. 公積金計劃

自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於香港推行後，本集團已參與認可之強積金計劃，並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開始生效，向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法例，本集團之供款為薪金及工資5%(每月供款限制於每名合資格員工20,000港元之5%)。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結算日後事項

- (a)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日訂立之協議，豫港企業及 Fulham 同意按每股0.2港元之價格出售彼等於本公司持有之全部股份370,000,000股予 Firstchoice Management Limited (「Firstchoice」)。

Firstchoice 乃由獨立第三方 Liang Guo Pei 全資擁有。於上述交易完成時，Firstchoice 將會成為本公司之單一最大股東。上述協議預計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或之前陸續完成。

- (b)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Sharp Ratio Investments Limited 就收購 Sharpo 其餘55%之已發行股本訂立一項買賣協議，現金代價為41,000,000港元。

38. 關連人士交易

- (a)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34,830,000港元(二零零零年：46,440,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零年：9,346,000港元)之銀行貸款分別獲豫港企業之全資附屬公司豫港財務及豫港(河南)藍夢家具有限公司無償提供擔保。
- (b) 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確認任何豫港財務之應收保證溢利。與豫港財務之保證溢利安排載於附註39。
- (c) 於二零零零年，為數7,683,000港元之墊款借予豫港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是項墊款乃為無抵押、免息及並於二零零零年悉數撥備。
- (d) 於二零零零年，本集團向豫港(河南)藍夢家具有限公司收取租金收入112,000港元。租金參考市場價格協商。
- (e) 於二零零零年，本集團向豫港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提供為數42,000港元之汽車維修保養服務。費用由董事參考類似交易之市場價格訂定。
- (f) 關連公司之結餘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39. 或然事項

- (a)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從豫港財務收購豫港焦化之全部股本權益。豫港財務為本公司主要股東豫港企業之全資附屬公司。

豫港財務保證豫港焦化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可供分派溢利(按照香港普遍採納會計準則計算)將不少於相當於36,000,000港元之數額。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豫港焦化錄得虧損9,872,000港元。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或然事項(續)

- (b) 於二零零零年，本集團從思源之兩名股東，鄭州商源網絡信息有限公司(「商源」)及楊勝中先生購得該公司全部股本權益。思源乃一家位於中國河南省之互聯網軟件服務供應商。

以中國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計算，商源及楊勝中先生共同保證思源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分別不少於相當於1,869,000港元及9,346,000港元。

按照中國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計算，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思源分別錄得虧損952,000港元及587,000港元。本集團根據保證溢利安排下行使其權利申索合共12,754,000港元。

- (c) 本集團在豫港焦化及思源之保證溢利安排下，收取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止年度之保證溢利數額時遇上困難。本集團已經透過律師向各自保證人發出催繳信件，為了能夠收取保證溢利之數額，會考慮採取進一步行動。由於董事未能確認能否收回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證溢利，該筆款項並無列入為財務報表收益項中。